



專業選修	遊憩休閒學分學程	休閒運動																2	2	
		休閒活動規劃與設計																	2	2
		遊憩資源管理																	2	2
		自行車活動規劃																	2	2
		運動傷害與防護																	2	2
		運動處方																	2	2
		營養學																	2	2
		健康管理																	2	2
		運動行銷																	2	2
	創意創業學分學程	婚禮產業概論																	2	2
		花藝設計與布置																	2	2
		西點製作																	2	2
		花式調酒																	4	4
		SPA芳療																	2	2
		婚禮企劃																	2	2
		婚禮主持																	2	2
		宴會管理																	2	2
		創意烘焙																	4	4
		創新管理																	2	2
菜單設計與成本控制																2	2	2	2	

附則：

1. 畢業學分數:128;通識必修學分數/時數:32/36;專業必修學分數/時數:38/38。
2. 一般通識課程至少應修學分12學分，應包含自然、社會、生命、藝術學群各2學分、資訊學群4學分。  
修習超出12學分者，至多可採計4個選修學分入畢業學分數。
3. 每組學分學程需至少修畢16學分，可取得學分學程證明;就讀期間內應至少修畢一組學分學程。
4. 課程得視實際情況調整開課學期/學年，所有更動均須提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。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